

## 报考指南

### 一、关于报名程序

#### 1. 报名信息填写需要注意什么？

报名人员必须填写《报名登记表》，确保内容真实、全面、准确。对学习和工作经历栏目，应按时间先后顺序，从高中开始，填写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地、何单位学习工作、任何职。对大学期间的学习经历，须填写清楚学校、院系、专业名称。为方便招聘单位审核是否构成回避关系岗位，家庭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不得漏填，以免影响审核。

#### 2. 报考人员是否可以更改报考岗位？报名需要缴费吗？

报名期间，报考人员可改报其他岗位。报名时间截止后，不能再更改报考岗位。报名不需要缴费。

#### 3. 报名期间咨询电话？

报名期间，考生如有疑问，应先仔细阅读公告、报考指南及岗位表等。如仍有疑问，可电话咨询，咨询电话：020-87935143；020-87941578。工作人员仅对公告内容及政策给予解释，不对报考人员是否符合岗位条件进行确认。

### 二、关于学历学位

#### 4. 怎样理解“学历”、“学位”要求？

报考人员应具备与招聘岗位要求一致的学历、学位。

#### 5. 国（境）外学历、学位人员需要提供哪些材料？

留学回国人员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报考人员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上述材料应在面试前资格审核时与其他材料一并交招聘单位审核。

### **三、关于专业条件**

#### **6.考生应如何判断自己的专业？**

考生所学专业按所获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辅修专业、学位种类均不作为专业依据。

#### **7.考生应如何选择专业报考？**

招聘岗位专业条件参照《广东省 2022 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专业参考目录》（以下简称《目录》）设置。考生所学专业已列入《目录》列表的，不得报考所学专业代码与招聘岗位专业代码不一致的岗位。岗位表中的“专业”要求为“学科门类”（代码为 2 位数）的，如考生所学专业为该“学科门类”所含“学科”（代码为 4 位数）或“专业”（代码为 6 位数）的，均符合报考条件。

若所学专业为《目录》中旧专业的，按其对应的专业名称进行报考。如旧专业后注明“部分”的，须征询招聘单位同意后报考。

#### **8.考生若以相近专业报考有什么要求？**

考生所学专业未列入系统中《目录》（无专业代码）的，可选择《目录》中的相近专业报考，所学专业必修课程须与报

考岗位要求专业的主要课程基本一致，并在资格审核时提供毕业证书（已毕业的）、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课程对比情况说明及毕业院校设置专业的依据等材料。

### **9.专业中有培养方向的如何报考？**

对含有两个以上培养方向的专业，如招聘岗位已明确具体培养方向的，报考人员须符合具体培养方向方可报考。除《目录》中有列出培养方向的专业外，其他毕业证上专业名称后面以括号等形式列出的培养方向不能作为报考专业的依据。

## **四、关于年龄和工作经历**

### **10.招聘岗位年龄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

招聘岗位年龄条件的计算截止时间为本次公开招聘报名首日。

## **五、关于考试体检**

### **11.考试时需要携带什么证件？**

必须带齐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与报名时一致）方可进入考场。

### **12.考试前遗失了身份证怎么办？**

遗失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的报考人员，需及时到公安部门补办临时身份证。其他证件不能代替居民身份证。

### **13.对违纪违规行为，有哪几种处理方式？**

考生有违纪违规行为的，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分别给予取消应聘资格、考试成绩无效、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等相应处理。

#### **14.考察时需要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复审吗？**

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考察是对考生资格条件认定核实的关键环节，需要对考生进行资格复审。考察阶段资格复审，主要是核实考察对象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与真实经历背景相一致，是否构成回避的情形等方面的情况。

### **六、关于港澳居民报考**

#### **15.哪些港澳居民可以报考？**

港澳居民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报考：

(1)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中无外国居留权的港澳居民；

(2)具备《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第五条所列条件。

#### **16.港澳居民在面试资格审核时还需提供哪些材料？**

(1)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

(2)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3) 学历学位证书（境外学习的须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等有关证明）；

(4) 港澳地区《无犯罪纪（记）录》（可在考察环节提供）。

(5) 要求提供的其它证书。